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93247

聯絡人：鄭苡樂

電 話：04-37061161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701353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第1屆國家產學大師獎獲獎名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10月31日臺教技(三)字第1070188904號

函辦理。

二、本獎項相關訊息置於「國家產學大師獎」網頁(<https://m.asteraward.moe.edu.tw/>)，請多加宣傳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職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1070135387